

广东省惠来县民政局

惠来县民政局关于幸福家园命名的公告

根据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由广东高业集团有限公司申报的住宅区名称“幸福家园”已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准，并在县民政局备案，现予以公告：

地名名称：幸福家园

汉语拼音：Xìngfú Jiāyuán

地名含义：“幸福”是愉快、美满的意思，“家园”是指让人生活愉快美满的居所，故命名为“幸福家园”。

地理位置：东至区间路，南至安埔路，西至东华路，北至校前路。

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广大群众在经济社会活动中应规范使用住宅区标准名称(附地理位置示意图)。

特此公告。

附件：幸福家园地理位置示意图

